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 庆祝大会隆重举行

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致电祝贺 习近平出席大会

王沪宁出席并讲话 蔡奇出席

新华社乌鲁木齐9月25日电 砥砺奋进七十年,天山南北绽新颜。25日上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在新疆人民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庆祝大会。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中央代表团团长王沪宁出席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出席。

新疆人民会堂灯光璀璨,气氛隆重热烈。主席台上方悬挂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横幅,后幕正中是熠熠生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10面红旗分列两侧。会堂后方悬挂着标语:“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而不懈奋斗!”

上午10时30分许,在欢快的乐曲声中,习近平等领导同志走上主席台,全场响起长时间的热列掌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宣布大会开始。全体起立,高唱国歌。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央代表团副团长李干杰宣读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关于庆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的贺电。

王沪宁发表讲话。他说,70年前,在党中央亲切关怀和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宣告成立。70年来特别是新时代以来,在党的领导下,新疆各族人民共同当家作主,不断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伟大胜利。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从战略上审视和谋划新疆工作,确

立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推动新疆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新疆同全国一道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疆各民族大团结不断巩固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各族人民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昂首阔步走在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上。

王沪宁表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70年来取得的辉煌成就,充分彰显了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充分展现了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强大生命力,充分证明了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是完全正确的。

王沪宁表示,新疆现代化建设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

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紧紧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始终坚持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为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而不懈奋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江、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委何忠友、维吾尔族群众代表艾米拉古丽·阿不都、汉族群众代表谷祥峰在会上发言。

何立峰、王小洪、雪克来提·扎克尔、谌贻琴、王东峰和刘振立,在新疆工作过的老同志,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央代表团全体成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政军负责同志等出席大会。

提升校园食品安全! 两部门发布指引

新华社北京9月25日电(记者 齐琪)记者25日从教育部获悉,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管理工作指引》,进一步规范全国各级各类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管理工作,深化全国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健全校园食品安全制度体系,切实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指引强调,学校应在听取学校膳食委员会、中小学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或家长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意见的基础上,按照“三重一大”要求,采购

依法取得相应资质的供应商生产经营的大宗食材。学校食堂大宗食材供应商须具备合法经营资质,产品质量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具备相应供应能力,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事件,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指引要求,学校大宗食材采购应严格执行进货查验制度,确保食材来源可溯、质量安全。采购食品及原料应遵循安全、健康、符合营养需求的原则,禁止采购、使用不合格食材。在验收管理方面,要求学校建立“双人或多人联检”查验制度,集体验收,公开透明。对于验收不合格或禁止采购的食材,应当场退

回或销毁,并如实记录。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大宗食材采购数字化平台,推进电子化票证管理。

此外,指引对学校食堂大宗食材入库及贮存管理、档案记录管理、从业人员培训等关键环节管理进行规定。明确教育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对学校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的管理职责。要求学校落实校园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学校重要议事内容,每学期至少在食堂召开一次现场办公会,中小学校和幼儿园严格执行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坚持学校食堂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完善大宗食材信息公开制度。

2025年全国国庆文化和旅游消费月活动启动

新华社成都9月25日电(记者 徐壮 董小红)2025年全国国庆文化和旅游消费月主场活动25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举办,正式启动国庆文旅消费月,于9月下旬至10月下旬开展系列文旅活动,增加优质文旅供给,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此次国庆文旅消费月结合国庆、中秋特点,组织各地、各支持机构策划开展丰富多样的文旅活动及惠民措施,推出业态多元的文旅新产品、新场景,提升消费体验,加大惠民力度,为群众假期出游提供更多优惠和选择。

主场活动上,文化和旅游部产业发展司与中国银联共同发布“百城百区”文化和旅游消费三年行动计划;京津冀、川渝等地区合作推出区域联动文旅活动及特色文旅消费场景;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推出文化和旅游消费金融惠民及入境消费便利措施。

消费月期间,各地将围绕观演赏剧、游历山河、中秋团圆、文化体验、红色旅游、大国重器、时代风采等热点,举办超2.9万场次文旅活动,发放超4.8亿元消费补贴,加强文旅与餐饮、住宿、零售、体育、健康等方面联动互促,为人们带来更全面、更实惠、更省心的出游体验,营造欢庆佳节、畅享文旅的氛围。

三部门对安全帽等21种重点劳动防护用品联合开展专项整治

针对安全帽、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等21种重点劳动防护用品及其安全性能,市场监管总局联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近日开展重点劳动防护用品安全隐患专项整治。

这是记者25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质量安全监管专题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的。近期,市场监管总局联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印发了《重点劳动防护用品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方案》。

市场监管总局质量监督司司长王胜

利介绍,将从供给端和需求端同时发力,实行从产品准入到生产流通和使用管理全链条治理。

重点整治生产领域存在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等问题;流通领域存在的销售无证、假冒伪劣产品,以及部分电商平台在入驻商家审核和商品质量管控方面存在漏洞等问题;使用领域存在的采购单位知假买假,使用单位不履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使用过期或不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等问题。

严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管

理,加强对重点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销售企业的监督检查和抽查,压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严格网络销售行为监管,指导平台企业加强对平台内销售重点劳动防护用品的销售合规管理。

应急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将加强采购、验收和作业现场管控,督促指导使用单位按照“逢买必查”原则,建立劳动防护用品收货验收制度;加强作业现场监督和检查,指导使用单位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确保员工正确使用重点劳动防护用品。

据新华社北京9月25日电